

【附表一】

花蓮縣_____學年度縣立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申請獎補助金
學校審核通過名冊

學校名稱：

編號	學生姓名	年級	曾領取本獎補助金學年度	獎學金		補助金		
				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或展覽，表現優異獲得前五名或相當前五名之獎項	前學年度學業總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品性優良無不良紀錄者	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內外區域性競賽或展覽，表現優異獲得前三名或相當前三名之獎項	前學年度學業總成績平均在六十分以上，品性優良無不良紀錄者	其他具體特殊表現，足堪表率
1								
2								
3								
4								
5								
6								
7								
8								
9								
10								

1、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總人數（依特教通報網身障類學生人數）：_____人
 2、經學校初審通過：獎學金申請_____人、補助金申請_____人，總計：_____人
 （身心障礙學生總人數五人(含)以下者，總額得推薦二人；超過五人者，每滿五人，得增加推薦一人）

備註：各校將學校審核通過名冊、申請表與證明文件核章後電子檔(含 word 檔及核章後掃描檔)，依限寄送至南區特教資源中心行政事務組組長信箱，紙本原校留存。

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聯絡電話：

【附表二】

花蓮縣

學年度縣立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獎補助金申請表

學生基本資料							
學 生 姓 名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申 請 日 期		年 月 日	
就 讀 學 校 與 年 級		出 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性 別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連 絡 住 址				聯 絡 電 話	電 話： 手 機：		
鑑 核 輔 定 會 文 號				特 殊 教 育 障 礙 類 別			
申請項目及符合資格(獎補助金應擇一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獎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1)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或展覽，表現優異獲得前五名或相當前五名之獎項。 <input type="checkbox"/> (2)前學年度學業總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品性優良無不良紀錄者。 前學年度學業總成績平均：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補助金	<input type="checkbox"/> (1)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內外區域性競賽或展覽，表現優異獲得前三名或相當前三名之獎項。 <input type="checkbox"/> (2)前學年度學業總成績平均在六十分以上，品性優良無不良紀錄者。 前學年度學業總成績平均：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具體特殊表現，足堪表率。						
檢附資料及簽章							
檢 附 證 明 文 件 項 目	<input type="checkbox"/> 前學年度獲獎證明文件，共___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前學年度總成績單(包含上、下學期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具體特殊表現，足堪表率之證明文件，共_____件						
是否曾領取本獎補助金	<input type="checkbox"/> 不曾領取本獎補助金 <input type="checkbox"/> 曾領取本獎補助金：_____學年度						
家 長 簽 章	確實未向中央、其他縣(市)政府領領取同性質申領資格之獎補助金。 簽名或蓋章：						
學校單位核章							
學 校 承 辦 人 核 章		主 任 核 章		校 長 核 章			